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08 年 6 月 13 日

總目 156—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項目 027 毅進計劃

請各委員批准把毅進計劃的承擔額提高，以便繼續為該計劃所取錄的合資格學員提供資助，直至 2011／12 學年。

問題

毅進計劃的核准承擔額為 4 億 3,500 萬元，不足以應付 2008／09 及以後學年取錄學員所需的額外撥款。

建議

2. 教育局局長建議把毅進計劃的承擔額提高 3 億 5,500 萬元，即由 4 億 3,500 萬元增至 7 億 9,000 萬元，以便繼續為 2008／09 至 2011／12 學年獲取錄修讀毅進計劃的合資格學員提供資助。

理由

3. 毅進計劃在 2000 年 10 月推出，旨在開闢另一個學習途徑，為中五離校生和成年學員提供更多持續進修的機會。毅進計劃課程由香港專上學院持續教育聯盟(下稱「教育聯盟」)¹轄下的部分成員院校以自資形式開辦。

¹ 教育聯盟在 1994 年成立，宗旨是在本港推動終身學習，目前成員包括 8 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的持續進修及專業教育部門，以及本港其他開辦持續進修及專業教育課程的主要教育機構。

4. 當局為毅進計劃提供資助的形式，主要包括向圓滿修畢每個單元的學員發還學費²，以及支付推行學員支援活動及宣傳的開支。此外，合資格學員亦可申請學生車船津貼及免入息審查貸款，以支付交通費及學費。

5. 本委員會就毅進計劃核准的現有承擔額為 4 億 3,500 萬元。在 2008-09 年度完結前，估計毅進計劃的累計開支為 4 億 1,700 萬元(包括計算該計劃直至 2007/08 學年的相關開支)。餘下尚未動用的 1,800 萬元承擔額，不足以應付 2008/09 及以後學年取錄學員所需的撥款。

在 2008/09 及以後學年繼續推行毅進計劃

6. 多年來，毅進計劃已確立其地位，為未能在傳統學術課程下完全受益的學生另闢一個可行的繼續進修途徑，以更切合他們的需要。近年，毅進計劃愈來愈受歡迎，該計劃自 2000 年 10 月推出以來的報讀人數臚列如下－

學年	全日制學員	兼讀制學員	總計	與上年比較的增減幅度
2000/01	3 267 (77%)	985 (23%)	4 252	不適用
2001/02	2 085 (63%)	1 223 (37%)	3 308	-22%
2002/03	2 804 (81%)	647 (19%)	3 451	+4%
2003/04	2 880 (79%)	746 (21%)	3 626	+5%
2004/05	4 363 (81%)	1 018 (19%)	5 381	+48%
2005/06	4 147 (83%)	835 (17%)	4 982	-7%
2006/07	6 462 (80%)	1 613 (20%)	8 075	+62%
2007/08	7 994 (85%)	1 430 (15%)	9 424	+17%
總計	34 002 (80%)	8 497 (20%)	42 499	—

² 所有毅進計劃學員在圓滿修畢每個單元、通過整體評核及經有關院校確認其在該單元的出席率不低於 80% 後，都合資格獲發還該單元的 30% 學費。清貧學員如符合評核和出席率要求，並通過由學生資助辦事處就全數資助而進行的入息審查，即可獲發還每個圓滿修畢單元的 100% 學費。

7. 新高中學制會在 2009／10 學年開始推行。屆時，首批學生會升讀新中四。我們現正與教育聯盟一起檢討毅進計劃在新學制下的長遠發展和定位。

8. 鑑於上述背景和下列考慮因素，我們建議繼續以現行方式推行毅進計劃，直至 2011／12 學年結束為止－

- (a) 在推行新學制和取消香港中學會考(下稱「中學會考」)前，毅進計劃仍會為中學會考成績未如理想的學生另闢一個可行的學習途徑；
- (b) 在毅進計劃下以發還學費形式提供資助，可鼓勵學員努力學習，從而增加他們圓滿修畢課程的機會；
- (c) 現行中學學制最後一批學生會在 2010 年夏季完成中五課程。雖然大部分中五離校生會在 2010／11 學年完成為期一年的毅進計劃全日制課程，但為了讓其他學員(例如中學會考重考生、成年學員及兼讀制學員)亦能完成課程，毅進計劃應繼續推行至 2011／12 學年結束為止；以及
- (d) 新學制會在 2009 年 9 月推行，而新學制下首批學生會在 2012 年夏季完成高中教育並參加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因此，如有毅進計劃形式的新課程，為學生另闢學習途徑，便須在 2012／13 學年起開辦。

對財政的影響

9. 為繼續資助在 2008／09 至 2011／12 學年獲毅進計劃取錄的合資格學員，估計所需的額外撥款總額為 3 億 5,500 萬元(3 億 7,300 萬元減現有承擔額餘下的 1,800 萬元)。估計所需的撥款如下－

	現有 承擔額 (百萬元)	所需的 額外撥款 (百萬元)
(a) 向在 2008/09 學年獲取錄的合資格學員發還學費	18.0	88.5
(b) 向在 2009/10 至 2011/12 學年獲取錄的合資格學員發還學費	—	252.5
(c) 2008/09 至 2011/12 學年的其他開支(例如學員支援活動及宣傳的開支)	—	14.0
總計	18.0	355.0

有關額外開支的預計現金流量如下—

	2009-10 (百萬元)	2010-11 (百萬元)	2011-12 (百萬元)	2012-13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發還學費 ³	88.5	111.9	117.2	23.4	341.0
其他開支 (例如學員支援 活動及宣傳的 開支)	4.0	4.0	4.0	2.0	14.0
總計	92.5	115.9	121.2	25.4	355.0

10. 每年開支的確實款額，取決於實際學員人數、合資格獲得 30% 或 100% 學費資助的學員比率，以及學員能圓滿修畢的單元數目。2008/09 至 2011/12 學年的預計學員人數及預算開支載於附件。如委員批准有關建議，我們會在相關財政年度的周年預算中預留足夠款項，包括學生車船津貼及免入息審查貸款所需的撥款。

附件

³ 每個學年的大部分預算開支(即用於發還學費的款項)，通常會在下一個財政年度中反映。在計算發還學費所需的撥款時已包括 10% 的應急費用。

公眾諮詢

11. 我們已在 2008 年 5 月 8 日就上述建議諮詢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委員普遍支持建議，並認為當局有需要繼續為未能在新高中學制下的主流中學教育中取得理想成績的學生，另闢一個學習途徑。委員促請當局審慎考慮毅進計劃在新學制及資歷架構下的定位，包括學員享有的銜接機會。我們會在上文第 7 段所述的檢討中考慮委員的意見。

背景

12. 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在 2000 年 5 月批准一筆為數 2 億元的承擔額(見 FCR(2000-01)19 號文件)，為在 2000/01 至 2002/03 這三個學年獲毅進計劃取錄的學員提供資助，資助形式主要是向圓滿修畢每個單元的學員發還有關單元的 30% 學費。2002 年 7 月，財委會批准向圓滿修畢有關單元的清貧學員發還全部(即 100%)學費(見 FCR(2002-03)31 號文件)。由於毅進計劃推行成功，財委會在 2003 年 4 月再批准把計劃的資助期延長多兩個學年至 2004/05 學年(見 FCR(2003-04)4 號文件)。2005 年 1 月，毅進計劃的承擔額再增加 2 億 3,500 萬元，即由 2 億元增至 4 億 3,500 萬元(見 FCR(2004-05)37 號文件)，以便繼續為 2004/05 及以後學年獲取錄的學員提供資助。

13. 目前，教育聯盟轄下共有 8 所院校開辦毅進計劃課程，即香港城市大學、嶺南大學、香港教育學院及香港公開大學轄下的持續進修及專業教育機構、職業訓練局、香港專業進修學校、香港科技專上書院和明愛社區及高等教育服務。目前各院校收取的學費，由 26,000 元至 28,000 元不等。

14. 推行毅進計劃的目的，是透過結合學術教授和實用技能訓練，增進學員的知識，特別是兩文三語和資訊科技應用方面的知識。學員可修讀全日制或兼讀制課程。課程共有 600 小時的授課時數，包括 420 小時的核心單元及 180 小時的選修單元。核心單元包括中文、英文(一)、英文(二)、數學、資訊科技應用、普通話及人際傳意技巧。選修單元方面，則提供逾 400 個實用科目，以迎合學員的興趣。

15. 學員圓滿修畢 7 個核心單元及 3 個選修單元後，會獲頒發全科畢業證書。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已評定，在持續進修和就業方面，全科畢業證書持有人的學歷相當於中學會考 5 科及格的程度。舉例來說，該證書已獲政府認可，符合 30 多個公務員職位的入職要求，這些職位要求投考人中學會考 5 科(包括中國語文及英國語文科)及格。

教育局
2008 年 6 月

毅進計劃
預計學員人數及預算開支

學年	預計學員人數*	財政年度	累計開支 (百萬元)	預算開支 (百萬元)	所需的 額外撥款 (百萬元)
		2007-08 及之前	320.0	—	—
2007／08	9 424 (實際)	2008-09	—	97.0	—
2008／09	10 000	2009-10	—	18.0	92.5
2009／10	10 500	2010-11	—	—	115.9
2010／11	11 000	2011-12	—	—	121.2
2011／12	2 200	2012-13	—	—	25.4
總計	43 124		320.0	115.0	355.0

- * 2008／09 學年和以後(2011／12 學年除外)每個學年的預計學員人數，是基於每年學員人數較前一學年增加 5% 的假設而推算得出。由於大部分中五離校生都會在 2010／11 學年完成毅進計劃課程，2011／12 學年的預計學員人數是以估計屆時修讀毅進計劃課程的香港中學會考重考生、成年學員及兼讀制學員人數計算。
-